

项目编号： ZHZB-26Z081856

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
师+项目”服务采购

单
一
来
源
采
购
文
件

采 购 人：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代理机构：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22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25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六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51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72 号兰基中心 1004-A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QB-26Z081856

项目名称：“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72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7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高中教育服务	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 1（“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采办〔2022〕5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0)《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谈判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谈判截止日当天，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若存在失信情形，投标无效；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08月19日至2026年08月21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2:00:00，下午13: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72号兰基中心1004-A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年08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72号兰基中心1004-B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年08月2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72号兰基中心1004-B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介绍信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经办人身份证原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获取采购文件。

2. 提示：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地址：武功县普集镇渭惠路

联系方式：029-329790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72 号兰基中心 1004 室

联系方式：029-8885521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琴、毛梦凡、雷文文

电话：029-88855213

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18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
	采购预算	720,000.00 元
	最高限价	720,000.00 元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2	采购人	名称：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地址：武功县普集镇渭惠路 联系方式：029-32979009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72 号兰基中心 1004 室 联系人：王琴、毛梦凡、雷文文 联系方式：029-88855213
4	服务地点	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谈判范围	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及采购内容及要求全部内容。
8	服务期	一年
9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谈判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谈判截止日当天，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若存在失信情形，投标无效；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以上资格条件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谈判现场同响应文件一并递交，资格文件单独密封。 备注：除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0	本项目是否接受 联合体谈判	☐ 是/ ☒ 否

11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12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谈判
13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14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15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2、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72 号兰基中心 1004-B 室
16	谈判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6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2、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72 号兰基中心 1004-B 室
17	谈判保证金	依据《关于继续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投标供应商参与我市政府采购项目时，一律免收投标保证金。为确保招标活动顺利开展，投标供应商若决定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未履行告知义务的，采购代理机构可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投标人在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的，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18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构成：3 人； 确认方式：评审专家开标前在省级部门设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	响应文件份数	本次谈判需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用 U 盘拷贝）。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供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 PDF 版本（PDF 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
20	付款方式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等

		额) 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 合同签定后按年度支付费用。
2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22	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3	项目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 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核查申请资料真实性的义务, 由于申请人提供虚假的材料, 导致采购项目无法顺利进行或者失败, 由此造成的后果及经济损失, 由申请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供应商列席谈判会议所需证件: 1、委托代表出席的, 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近六个月内本单位为其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机构公章及供应商公章)。新成立企业或依法无需缴纳社保的, 可提供书面说明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劳动合同。 2、法定代表人出席的, 须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人：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 ✧ 监督机构：武功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股及采购人监督部门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
- ✧ 成交供应商：由谈判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投标无效，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谈判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4、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谈判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

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A.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B.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C.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D.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E.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F.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H.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

I.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J.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K.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发〔2020〕15号)

L.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领取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经售出, 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3、谈判的处理依据

谈判小组有权对在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4、解释权归属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 谈判要求

1、谈判内容

本次谈判为：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西安高新一中云校双师+项目”服务采购。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格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谈判无效；谈判、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为单位进行。

2、供应商资格条件：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3、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 (1) 按照格式要求填写的谈判响应函；
- (2) 响应报价表、分项报价表、技术指标偏差表和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响应说明；
- (3) 按要求出具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供应商的谈判方案：
 - A. 供应商企业简介。
 - B. 供应商完成服务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C. 供应商完成服务保障能力。
 - D. 谈判响应产品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符合国家规定及行业标准）。
 - E.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6) 供应商承诺书。
- (7) 响应文件按包必须单独制作。

4、谈判报价

(1) 谈判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并达到采购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项目所需的培训费、人工费、服务费、管理费、税金等所有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自行踏勘现场，充分考虑履约过程中各方面价格的风险因素并包含在此次谈判报价中，若因承包方原因产生额外费用，承包方自行承担。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谈判依据；

(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响应报价表上，标明谈判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 谈判货币：人民币；单位：元（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 响应报价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 经谈判小组确认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6) 凡因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 供应商对响应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谈判。

5、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的交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1) 谈判保证金退还（如有）：

A. 未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B. 成交供应商：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须携带合同原件、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各一份，同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但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服务费交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须交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汇款账号同谈判保证金交纳账号一致）。

成交服务费查询请联系财务部：029-87553814

(3)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谈判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A. 在谈判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

B.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C. 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D. 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E. 成交供应商未按时缴付成交服务费；

F.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规定，有需要的供应商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6、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响应文件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按无效文件处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7、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供应商须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2）本次谈判需提交的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
-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 （4）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 （5）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 （6）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7）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8、文字要求

本次谈判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9、联合谈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五．响应文件封装、递交

1、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 （1）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封装：

A.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用单独的封袋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响应文件”字样，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

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副本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参见格式）。

（2）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误投、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响应文件递交

（1）供应商必须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谈判现场；

（2）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供应商必须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

（2）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3）采购代理机构因采购人推迟谈判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 谈判、澄清、成交

1、谈判

(1) 采购代理机构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谈判大会由采购人参会人员，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参会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为确保谈判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A. 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B. 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并做出评价；

C.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D.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E. 要依法独立评审，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 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G.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H.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I.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 第一次唱价前，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以公开唱价的形式将响应报价表的内容公布，唱价过程中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将供应商的名称、谈判项目名称、谈判价格记录，并存档备案；

(4) 谈判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A. 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E. 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F.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 G. 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5）谈判开始后，直到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成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响应文件的初审

（1）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资格性审查：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共同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3）符合性审查：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下列情况有一项不满足者（但不限于），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有效性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 $\leq$ 采购限价，且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完整性	响应文件正副本要求	响应文件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正副本电子文件数量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响应性	谈判范围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服务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要求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要求
	谈判文件响应性	是否响应谈判文件和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4) 对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A.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B.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或供应商名称与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符的；
- C.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不符合要求的；
- D. 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
- E. 响应文件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的；
- F. 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 G. 供应商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H. 供应商有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I. 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的；
- J. 在政府采购或其它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未能按期履约的；
- K. 谈判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L. 谈判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M. 谈判响应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N. 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 O. 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3、谈判澄清

(1) 谈判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步骤初审合格的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作为谈判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谈判参考。谈判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谈判报价、交货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

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3)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改变谈判报价及实质内容。

4、谈判方法

(1) 谈判原则：谈判小组根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技术参数、质量和服务的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 谈判程序：谈判开始前将由采购人监督人员当众检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谈判。由谈判小组成员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5、谈判内容

(1) 谈判小组在评定时，将主要考虑下列因素：

- A. 供应商最终报价；
- B. 响应产品的质量、性能、技术参数；
- C. 供应商完成供货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D. 供应商售后服务的承诺；
- E. 供应商商务响应；
- F. 供应商完成供货保障能力；
- G. 供应商的业绩、信誉。

(2) 谈判确定的最终价格及服务仍不能满足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及谈判小组将保留最终放弃本次谈判的权利。

6、成交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谈判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谈判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公示期无异议后，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7、其他事项说明：（落实的相关政策）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评审过程中，如涉及，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8)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发〔2020〕15号）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 签订合同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相关政策法规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4、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机构通报全省,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并按规定予以处罚。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成交的项目。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的项目。

6、根据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会同采购人负责监督、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7、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八. 成交服务费

1、成交服务费按约定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

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按服务收取。

3、本项目成交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5%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以货物项目为例：成交金额为 12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 万元×0.8%=4 万元

(1200-1000) 万元×0.5%=1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1=10.9 万元

九. 其它事项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采购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组织；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清单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教育教学服务	西安高新第一中学教育教学资源服务	1、西安高新第一中学九门学科（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政治、地理）一学年直播课程，选科走班后根据组合输出相应课程。	≥ 1000	课时
		2、西安高新第一中学九门学科（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政治、地理）课件、教案等教育教学资源在线分享； 3、学科教研群内，其他教学资源分享。	若干	/
		4、两校九门学科老师在线教研互动； 5、每周线上公开课展评。	≥ 650	课时
		6、每学年八次云校统考试题（不限纸质版或电子版），包含合作班级与云校同步考试的试卷费用、物流运输费用，不含向第三方试卷机构征订试卷所涉及的所有费用。	8	次
		7、提供每周工作指南，包含直播安排、周工作重点等云校管理建议。	1	学年
		8、每学年开展不少于一次的云校德育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华为杯科技节、模拟政协活动等。	若干	/
		9、合作班级的云校统考成绩线上分析报告与云校阶段性统考错题集。	8	次
	智慧教育资源服务平台	1、每个班提供 40 个亿云校学生 APP 账号（账号数量以班级实际学生数量为准），包含直播课程回看、新闻周刊、综合素质资源等； 2、合作班级各学科老师亿云校平台账号，包含教研、直播课程回看，直播老师课件、教案在线浏览，线上阅卷、考试报告等查看权限； 3、合作班级的分管年级主任、校长每人 1 个教师平台账号，包含教研、直播课程回看，直播老师课件、	1	学年

		教案在线浏览，线上阅卷、考试报告等查看权限； 4、教学云平台使用远程指导服务，包含平台使用问题的日常处理，教师平台、学生 APP 维护更新等。		
	双师教学协助服务	1、开展高中各学科学法指导和双师教学协助服务； 2、每学年不少于 1 次线下师生交流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学情调研、直播老师访校、生涯规划活动等； 3、合作过程中针对双师教学的常规沟通，云班级管理咨询服务。	1	学年
教学直播软件、硬件技术支持服务	运维服务	1、产品 8:00-18:00 电话及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4 小时内工程师首次电话响应，内容包括电话支持，指导抓取 LOG 信息，E-mail/电话回复，以及远程连接调试； 2、单次 1 天技术培训服务，包括工作原理，设备日常维护，简单排错处理等； 3、定期巡检，每学年一次； 4、故障处理。	1	学年
	定制化平台接入	入网	1	学年
	云存储	100G	1	学年
	互动课堂控制系统软件	含云服务端口使用权	1	学年
	教学直播硬件支持服务	听课教室硬件设备使用权一年(包含设备:课堂直播终端、教师高清摄像头、学生高清摄像头、吊顶式指向型麦克风、音频处理器、无线头戴麦、智能大屏、液晶电视、物理白板、回音壁、交换机 1、交换机 2、PDU、吊顶支架、设备备件、机柜、路由器)	1	学年

2026-2027 学年开设 高 2029 届高新云班【1】个 高 2028 届高新云班【1】个

二、商务要求

1、服务地点：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2、服务期：一年

3、付款方式：合同签定后按年度支付费用。

4、成交人负责硬件安装施工、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运维、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安装调试完毕后，成交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三、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四部分 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武功县普集高级中学

乙方（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采购项目，订立服务合同。

一、合同内容

合同内容及技术要求（即交付的服务与响应文件所指明的服务内容及分项相一致）。

二、合同价格

合同含税总金额：即乙方的响应文件具体内容及其成交总金额

三、合同款项支付

（一）结算：乙方持相关手续向甲方申请付款。

（二）付款方式：合同签定后按年度支付费用。

1. 合同含税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该费用为本合同向乙方应支付的全部价款，除此之外无需承担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对其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其提供的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乙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对乙方未能收到或迟延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_____

户名：_____

账 号：_____

开户行：_____

四、服务内容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五、服务期限：一年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服务期，或乙方未按时履行服务义务，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因

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服务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此外，如因发生下列情形导致合同履行困难的，甲方有权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办理相关手续：1. 国家法律、法规或行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需提供官方文件）；2. 政府主管部门的行政命令（需提供书面通知）。

六、服务变更

成交后，服务内容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变更调整后的服务价款计算方法和服务期顺延等事宜。

七、管理

（一）服务名册：乙方对其所属的所有服务人员进行实名制管理，登记造册，并在服务过程中要及时更新登记，服务名册中应反映人员的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住址、劳动合同签订情况等人员信息。

（二）在服务开始前 15 日内向甲方提供人员的身份证、劳动合同等复印件。

（三）乙方应明确工资的结算及支付形式。不得使用童工、身患疾病无法胜任其工作岗位等人员，一旦发现，由乙方责令其退场并妥善处理相关争议、纠纷。

（四）乙方配备的服务人员属于乙方的工作人员，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动关系的劳务关系。

八、验收

（一）服务期满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书面申请提请验收，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做好项目验收等相关资料的准备工作，并做好会务工作。同时递交相关存档资料。

（二）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验收依据：①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②本合同及附件文本；③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不可抗力

（一）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

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二）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通知对方。

（三）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四）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五）因甲方内部或上级单位政策调整等非甲方过失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

十、违约责任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0.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连续或累计履行迟延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价款，并承担合同总价 3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并报请有关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三）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 30% 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四）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若因此造成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损害赔偿等。

（五）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六）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七）在本合同项下各方义务均履行完毕前，如乙方出现以下任一情形的，甲方有权在任何时候向乙方通知终止和/或解除本合同：

（1）乙方被解散；

（2）乙方经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包括破产清算申请、和解申请或重整申请）的；

（3）乙方无能力清偿到期债务的。甲方依据前款约定通知乙方终止和/或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除依据法律规定及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享有的权利外，还有权向乙方主张损失赔偿、扣留或抵扣保证金、返还已付款项等。该合同的终止和/或解除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一、履行瑕疵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或履行合同义务有瑕疵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正常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认为理由不正当的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引入第三方提供服务，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服务费并承担甲方因引入第三方继续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如果乙方履行义务存在瑕疵却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或隐瞒事实，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所有损失。乙方未履行通知义务不影响甲方自行判断乙方履行情况并行使合同解除权等相关权利。

乙方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维修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二、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不得分包。

十三、本合同用中文书写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所有合同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十四、保密

乙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的甲方的秘密及其他机密资料和信息、采集的数据（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且仅为履行本合同目的而进行使用；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除非是根据法律法规、行政机关、监管机构要求而需要披露。

十五、知识产权

甲方对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成果（包括乙方交付的全部成果以及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技术文件、系统改进方案等衍生成果）拥有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及相应利益。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并且乙方承诺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转让或授权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必须在服务期内或服务结束时向甲方交付所有衍生成果以及全部数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账号、密码、软件源代码等），以确保甲方能够完全掌控项目的所有成果。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其他约定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涉事宜双方可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下列合同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甲方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服务内容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3.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4. 其他未尽事宜以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 方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账 号：

乙 方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全部编制完成，并按要求加盖公章后，编制相应页码，胶装成册，按规定分别封装（每一项内容必须在目录中注明具体页码，便于谈判小组评审）。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

_____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技术指标偏差表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六部分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 ZHZB-26Z081856 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合格产品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2、如若成交，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及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壹份。

4、我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为：_____/____元。

5、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6、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7、成交后按照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8、我方的响应文件自谈判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

9、所有关于本次谈判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单位：元

报价内容 谈判内容	谈判报价	服务期	备注
谈判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1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共 页，第 页

格式自拟！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 2

技术指标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服务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说明：1、请按项目的实际采购内容，逐条对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认真填写本表。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2、供应商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响应说明

说明：1、供应商应严格对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逐条如实填写响应内容。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谈判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谈判截止日当天，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若存在失信情形，投标无效；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信 息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直接谈判，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市场监督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谈判、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谈判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目历日。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	------------

说明：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计算不得少于 90 日历日。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纪书面声明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 一、供应商企业简介。
- 二、供应商完成服务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三、供应商完成服务保障能力。
- 四、谈判响应服务的质量标准。
- 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各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可自主编写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谈判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它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谈判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谈判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谈判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及其他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采购人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注明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必、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出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谈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六部分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在****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电子版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在****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陕西中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72号兰基中心1004室

邮 编：710075

电 话：029-88855213

传 真：029-88855213

电子邮箱：sxzh888@qq.com
